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基于对 2018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全面的核查，对各项资产的减值、可变现等情况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充分的评估和分析，确认部分资产存在减值的迹象，本着审慎的原则，公司需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减值准备计提。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为存货、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21,744,283.13 元，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539,783.55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0,560,922.69	2,443,402.80		876,095.30		12,128,230.19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904,049.14		539,783.55			364,265.59
存货 跌价准备	11,053,195.34	19,300,880.33		10,181,663.13	1,760,877.26	18,411,535.28
合计	22,518,167.17	21,744,283.13	539,783.55	11,057,758.43	1,760,877.26	30,904,031.06

二、对公司影响

本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1,744,283.13 元，转回的资产减值准备 539,783.55 元，将导致公司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减少 21,204,499.59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金额为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有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款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经税务局认定的出口销售业务增值税退税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相关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基于谨慎性原则，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